

##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位于东阳市振兴路1号西侧的房产（以下简称“抵押房产”）为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厦建设”）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以下简称“工行西湖支行”）的1,480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于近日获悉，因该担保案件执行，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杭州中院”）将司法拍卖前述抵押房产。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 风险提示

1、公司抵押房产将被司法拍卖的事项，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影响。

2、公司的相关资产可能面临继续被划扣、处置的风险，公司将及时向被担保人进行追偿。

3、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厦控股”）及其实际控制人均已向公司书面承诺，如公司因担保问题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由此产生的损益由其承担。同时，广厦控股及其关联方为上述担保提供了不动产抵押、股权质押及最高额信用保证等方式的反担保。为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反担保股权进行了调研与评估。

4、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目前该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产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鉴于本次拍卖事项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一、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以位于东阳市振兴路 1 号西侧的房产为广厦建设在工行西湖支行的 1,480 万元的债务提供了抵押担保。因广厦建设在工行西湖支行的债务未及时偿还，债权人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起诉，并调解结案。后因案件被执行人未在约定的履行期限内履行给付义务，工行西湖支行向法院申请执行，在案件执行过程中，案件的申请执行人由工行西湖支行变更为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7；临 2021-084；临 2024-016）。

## 二、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获悉，因担保案件执行需要，杭州中院将司法拍卖前述抵押房产。

根据杭州中院出具的《网络拍卖告知书》及发布的公告，杭州中院将于 2025 年 01 月 23 日 10 时至 2025 年 01 月 24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law\\_court.htm?spm=0.0.0.0.cGd01Y&user\\_id=1656917564](http://sf.taobao.com/law_court.htm?spm=0.0.0.0.cGd01Y&user_id=1656917564)）对公司名下位于浙江省东阳市吴宁街道办事处振兴路 1 号西侧不动产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

## 三、风险提示

1、公司抵押房产将被司法拍卖的事项，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影响。

2、公司的相关资产可能面临继续被划扣、处置的风险，公司将及时向被担保人进行追偿。

3、广厦控股及其实际控制人均已向公司书面承诺，如公司因担保问题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的，由此产生的损益由其承担。同时，广厦控股及其关联方为上述担保提供了不动产抵押、股权质押及最高额信用保证等方式的反担保。为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对反担保股权进行了调研与评估。具体调研及评估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8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7；临 2024-052）。

4、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目前该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产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鉴于本次拍卖事项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